

工學院學士班 能源材料 專長領域應修科目表(113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-附表2)

科目	課名及課號		學分數										
	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		
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	
領域必修科目 (35)	能源與材料科學導論 EI 1102		3										
	物理化學 CH2005				3								
	材料化學 CH2031				3								
	工程數學 I / II ME2001 / ME2002 / CH2009 /				3	3							
	靜力與材料力學 ME1006					4							
	材料實驗 ME3095					1							
	化工與材料熱力學 I/II CH3059/CH3060						3	3					
	儀器分析 CH3012						3						
	先進材料 ME3048							3					
固態物理導論 CH3055										3			
領域選修科目 (18)	材料學理探究 (3) 至少三學分	質能平衡與化工計算 CH1012						3					
		結晶繞射概論 CH2026						3					
		高分子科學 CH4049						3					
		電子與陶瓷材料 CH4051						3					
		高等材料物理學 CH7007						3					
		固態擴散 CH8096						3					
		物理冶金 ME3046						3					
		材料機械性質 ME6059						3					
		材料熱力學 MS5021						3					
		材料物理化學 MS5028						3					
		薄膜物理簡介 MS5033						3					
		電子材料與元件特性 MS5035						3					
		非晶質合金 MS5039						3					
		材料電化學 MS5045						3					
		永續奈米化學 MS5055						3					
	材料製程	電路板製程與材料 CH8094						3					
		奈米薄膜製程與分析特論						3					
		能源領域用之高分子與溶凝膠材						3					
		真空技術與應用 ER5018						3					
		光學薄膜設計及應用 ER5021						3					
		先進材料製程 ME4096						3					
		奈米材料製程與檢測技術						3					
		腐蝕與防蝕工程 MS5034						3					
	創能技術	太陽能光電製程設備及整合I						3					
		太陽能工程 ER6008						3					
		能源工程 ER6011						3					
		太陽光電材料與元件 MS5022						3					
	儲能技術	鋰離子電子技術與材料 CH8126						3					
		儲能原理與技術 ER5007						3					
		能源技術創意實作 I ER5050						3					
能源技術創意實作 II ER5023							3						
氫能與燃料電池 ER6017							3						
		氫能材料 MS5012					3						
	自主跨域選修 (18)	學生需在指導教授指導下，自主擬訂符合學習方向之「選修課程計畫書」，並經「教學與輔導委員會」審查通過後，始可依「選修課程計畫書」選課修讀。											
備註	領域必修科目計35學分，領域選修科目學分計18學分，工程數學I與II需修習同一學系開授之課程，最低畢業學分：128學分。												